

**臺中市立大甲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**  
**第二次代理(代課)教師甄選結果公告-1 招**

|       |
|-------|
| 國中國文科 |
|-------|

 無人報名

|       |
|-------|
| 國中英語科 |
|-------|

 無人報名

將進行下階段甄選：

國中國文、國中英語

錄取後注意事項：

1. 身分證、教師證、最高學歷、前一單位離職證明書（正本驗畢還，影本各 2 份）、郵局存摺影本、照片 1 吋 1 張
2. 候用人員於知悉本通知後隔日上午 12:00 前應至本校人事室填寫「報到資料」，如無法於時間報到應事先來電本校教務處，如逾報到時間未聯繫依放棄論處。